

##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董事于兵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于兵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于兵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于兵先生的辞职未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于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其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其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期间的工作表示感谢！

于兵先生原系公司股东上海雁塔科技有限公司提名，经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目前，雁塔科技已函告公司，其将尽快向公司提名新的董事候选人。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完成董事补选工作。

特此公告。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30日